

学生参与教育治理的理论逻辑与现实路径

金岳祥

【摘要】 学生参与教育治理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科学决策、培养现代社会公民的重要步骤,是达到学校善治的目的和实现立德树人的目标。学生参与教育治理易呈现出工具理性膨胀、价值理性式微的特点,具体表现为崇尚工具效率与漠视教育公平、专注形式象征与淡化内容效果、追求个人利益与弱化公共效益。因此呼唤价值理性的回归,克服功利化倾向,坚持立德树人;保障学生参与,提高实际效果;促进学生发展,实现善治。

【关键词】 学生参与 教育治理 工具理性 价值理性

“大学是一个由学者与学生组成的、致力于寻求真理之事业的共同体。”^{[1]p19} 大学作为公益性机构,其终极目标是为公共利益服务,实现公共利益最大化,“善治就是公共利益最大化的管理过程。”^{[2]p35} 大学善治强调各利益相关者之间展开平等对话、共担责任与利益共享。学生参与是一种利益相关者参与大学治理的体现,但与管理人员、教师相比,学生是教育治理中的被动参与者,其参与权往往被掩盖和遮蔽。当前,学生参与教育治理并没有体现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的和谐统一,随着工具理性膨胀,价值理性式微,出现崇尚工具效率与漠视教育公平、专注形式象征与淡化内容效果、追求个人发展与弱化公共效益。要求呼唤价值理性的回归,达到大学善治的目的和实现立德树人的目标。

一、学生:被忽视的教育治理参与者

大学谋求公共利益最大化,要求行政部门和管理人员最大限度地协调各种利益矛盾,也需要各利益相

关者参与大学决策过程,激发各利益相关者参与积极性,“让利益相关者越来越有参与权、表达权”。在学生参与与否及如何参与问题上,学者们从各自立场表达了不同的观点。赞成者认为既然“所有政府的合法权力都来自被统治者的同意,那么所有与学生有重要关系的决策都应该征求学生的意见”^{[3]p41};学生是教育的主体,也是学校最为重要的利益相关者,作为大学的“客户”、“使用者”和“消费者”,应该在大学决策中占据重要位置。反对者的观点主要有:学生知识经验缺乏,心智上还不够成熟,自信心不足;学生漠不关心,在校时间短,应将他排除在决策之外等。^{[4]p43} 上述观点表明,关注学生参与教育治理本身,直面大学主体参与决策的现实问题,需要考察大学治理中隐含的价值逻辑和社会事实。

德里克·博克(Derek Bok)提出,学生是大学内部第四种能够对大学政策产生影响的重要力量,^{[5]p18}“明智的分享权力并不等于削弱权力,反而可以多出成

本文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基于大学共同治理的研究型大学教授委员会运行机制研究”(14YJA880026)、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2007年重点研究课题“独立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案例研究”(SB08)、浙江省教育厅计划资助项目“浙江省独立学院规范与发展策略研究”(20050701)、杭州师范大学人文振兴计划勤慎研究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果。”^{[3]p21} 学生参与大学治理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大学科学决策、培养现代社会公民的重要步骤,从而达到大学善治的目的和实现立德树人的目标。

1.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现大学育人功能。人才培养是高等教育的本质职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突出强调了“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三大原则,“学生中心”要求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潜能,创新形式、改革教法、强化实践,推动本科教学从“教得好”向“学得好”转变。在教育史上,先后经历了“传授知识”到“传授方法”再到“学生参与”的转变,学生参与更强调创设一种鼓励学生参与的教育环境,重心应当转向学生的参与,鼓励学生主动地参与,才能取得更好的学习效果,实现个人发展。^{[6]p56} 学生参与是指学生在学习体验上投入的生理和心理能量^{[7]p7} 学生投入学习的时间越多,学到的知识也越多,学生的积极参与可以增加知识积累和学习体验,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促进学生成长和发展。

2. 促进大学科学决策,维护学生合法权益。约翰·洛克(John Locke)强调,“政府只是通过契约从人民那里得到权力,非经人民委任或同意就没有人能享有决定性权力。”^{[8]p131} 政府的合法权力应来源于被统治者的同意,大学决策中与学生有关的都应征求学生的意见。学生参与决策,既保障学生基本权利,又能增加决策的透明度,提高大学决策质量。“国家和高等院校的决策者应把学生及其需要作为关心的重点,并将他们视为高等教育改革的主要参与者和负责的受益者,学生有权讨论并在现行体制范围内参与制定政策和院校的管理工作。”^{[9]p422} 学校制定学生参与的相关制度,落实高教改革主要参与者的自觉行动,增进学生对学校工作的了解和对教师、管理人员的信任,提高学生学校的认同感。

3. 培养现代社会公民,实现“公共利益最大化”。制度变迁理论认为,已经制度化的事物会表现出相对的情性,制度变迁并不会频繁地发生,即使发生变迁,也是零散发生的,只有当制度安排日益僵化,可能引起制度安排之间的矛盾,使制度安排容易受到新的挑战的影响,才会发生重大的制度变迁。我国高教规模不断扩张,政府通过立法和资金支持,强化目标管理和评估手段,促使大学寻求有效治理。^{[10]p422} 外界批评大学缺乏效益和效率,难以满足学生和社会的实际需要,学生和家就采取用脚投票方式评价和选择高校,原有均衡被打破,要求大学自治,追求学术卓越。学生参与

大学治理就是大学回应社会期盼,吸引多元主体和利益相关者有效参与的重要步骤,学生通过与教师、管理人员的协商、沟通与合作,学会倾听,尊重他人,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有利于创造公开透明、信任尊重的学校文化。克里斯汀·克雷斯(Christine M. Cress)通过调查证实,学生参与大学治理也对提高学生的领导力、团队合作、批判思维有积极作用。^{[11]p21} 大学不再是培养“精致的利己主义者”,而是具有公共意识、公共精神及合作能力的人。^{[12]p66}

二、理性失衡:学生参与教育治理的紧张对立

理性是马克斯·韦伯(Max Weber)分析近代欧洲理性主义的独特视角,认为“现代文明的全部成就和问题都来源于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的紧张和对立。”^{[13]p48} 工具理性,即“通过对外界事物的情况和其他人的举止的期待,并利用这种期待作为‘条件’或者作为‘手段’,以期实现自己合乎理性所争取和考虑的作为成果的目的。”^{[14]p57} 价值理性是指“可以直接作为日常生活行动的指南,但不是为了解决日常问题而计算手段与目标的关系,而是建基于某些价值信条之上,以某种特定的终极的立场(或方向)为依归。”^{[15]p36} 学生参与教育治理,不仅体现对效率和工具的追求,更强调公平、服务、责任、有效治理等价值理性内涵。然而学生参与教育治理出现失衡,表现为工具理性的膨胀和价值理性的式微,出现崇尚工具效率与漠视教育公平、专注形式象征与淡化内容效果、追求个人利益与弱化公共效益。

(一) 崇尚工具效率与漠视教育公平

工具理性强调效率,崇尚利益,普遍的、抽象的规则和可计算的程序都是达成目的的手段。^{[14]p166} 如个别学生把参加学生会当作获取更多利益的“条件”或“手段”。教育公平是人们始终追求的教育理想和价值取向,目前存在“学生参与的地位不公平和机会不平等”两类不公平。工具效率和教育公平应该是辩证统一的,工具效率是实现教育公平的手段和方式,目的是追求教育公平;工具效率为学生参与奠定基础,教育公平为学生参与把握方向。一旦效率至上、漠视公平,学生参与大学治理将陷入工具化的束缚。原因在于追求市场效率导致功利化倾向。新公共管理强调效率、竞争和选择,推行高等教育的公司化、市场化,将市场竞争引入高等教育,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学生是教育的“消费者”和“客户”,这一制度鼓励学生“算计”他们投

入产出的回报,希望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收益,其行为基本上自我本位、利己以及功利性的。

(二) 专注程序形式与忽视实际效果

学生参与大学治理易表现为注重象征性形式与忽视实际效果。从法制角度看,国家通过立法保障学生参与大学治理权利,我国先后颁布的《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明确了学生参与大学治理的法理依据。但从实际结果来看,这些法律法规还停留在纸质层面,还没有产生实际效果,在执行过程中还可能产生偏差。我国高校学生参与的象征意义大于实际价值,部分高校虽有学生代表参加,但是学生代表人数较少,个别组织即使有也是“寥若晨星”,分量不足。学生只参与如体育锻炼、加入社团等常规事情,还很难涉足大学财政、规划战略、科学研究及人力资源方面的事,更没有机会参与讨论教师的年度评议、职称晋升与薪水报酬。况且学生更易关心自身利益,与管理人员、教师发生利益冲突,可能影响其参与积极性;学生缺乏相关知识和经验,还不能提出与决策自身有关的议题。种种做法使学生“在计算什么才是对自己最有利的参与选择,参与的象征意义在追求利益、计较功利的过程中逐渐淡化,呈现实用主义倾向。”^{[16]p93}原因在于形式主义的官僚制,“官僚制发展得愈完备,它就愈是‘非人化’,就愈益在公务中完全排除爱憎和一切纯粹的……不可计算的情绪因素。”^{[17]p988}换言之,官僚制的目的是确保组织系统维持运转,服从行政指令,人的情感、内心需求、创造力等价值取向受到抑制,一切事务成为可计算、可预测和可控制的。

(三) 追求个人利益与弱化公共利益

学生参与关系到个人和公共利益分配问题。个体主义方法论认为,“一切社会的相互作用都是在个体相互作用之后产生这一事实的基础上,个人有通过决策和行动实现效用的最大化来满足其个人偏好。”^{[18]p2}学生以自我为中心,关心个人参与获得的利益,如“个人经历、与老师关系近、入党、评奖评优”等,借助外部条件来实现个人发展;学生自主性强,个人对是否参与大学治理进行自由裁量,“自己喜欢的会去做,不愿意做的就提出反对意见”,很少有学生“站在学校、老师和同学的角度去思考问题”,更不用说促进学术发展,思考学校整体利益。诚然,个人合理合法逐利没有错,但个人谋求个人利益最大化,还需要遵守社会公共利益和社会规范,正所谓“君子爱财,取之有道”。现实原

因主要是市场逐利性和“差序格局”。市场经济鼓励个人追求自身利益,利用游戏规则扩大个人利益,导致个人意识自主膨胀。“差序格局”反映了学生在位次、人伦与人情关系的差别与亲疏,以己为中心思考需要处理的关系。^{[19]p74}

三、理性选择: 学生参与教育治理的现实路径

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互为前提地共存于同一事物之中,是同一事物属性的不同方面,两者不可偏颇。正如韦伯所言,“一个真正自由人格的人,以价值合理性为动力,以工具合理性为行动准则,才能做到以呼唤为天职。”^{[17]p26}要求我们思考工具理性的作用,同时呼唤价值理性的回归,达到大学善治的目的和实现立德树人的目标。

(一) 克服功利化倾向, 坚持立德树人

学生参与大学治理,其终极目标是促进学生发展和实现大学善治。也就是说,学生参与大学治理的有效实施,关键在于要将效率和公平理性看待、有机统一。既坚持效率原则,以较小的投入获得较大的收益,也要考虑公平的实现,关注教育机会、教育过程和教育结果的公平。讲究效率,就要理性看待学生参与的目的和手段,克服功利化倾向,参与的目的是提高个人综合能力,促进学生发展。同时要树立“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尊重学生成长成才的规律,坚持立德树人,从国家立法、大学制度和认识层面解决学生参与的不公平问题。

(二) 保障学生参与, 提高实际效果

学生参与大学治理,在关注形式上的象征意义的同时,更要求落实参与的实际效果。在象征性方面,考虑重新设置学生各级组织,邀请学生担任校长、部门助理,学生代表参加校务委员会会议等,增加学生参与的多种途径;并事先对参与学生进行业务知识和技能培训,提高学生参与的意识 and 责任担当的能力;同时处理好全体学生参与的整体性和学生代表参与的代表性关系,保证每位学生都有机会参与大学治理。在实际效果方面,可以从国家、大学和个人三个层面予以解决。国家立法应明确“学校与学生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法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明确学生是高等教育改革的主要的和负责的参与者”^{[20]p91}的定位。高校应制定相应制度,建立沟通渠道,做好意见反馈,鼓励学生适当参与,保障学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借鉴欧美高校经验,高校应倾听学生的意见,帮助解决他

们的实际困难,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让学生有机会进入各类委员会和董事会,参与课程设计、战略规划、人事以及人力资源等事务决策。个人还应提高参与治理的意识和能力,积累参与治理的知识和经验,积极与老师沟通交流,发挥学生的监督作用,提高服务同学的能力和水平。

(三) 促进学生发展 实现大学善治

“相对持久的规则和有组织实践的集合,这些规则和实践嵌入在意义和资源的结构中,在面对个人更替时相对不变,并且相对适应个人的特殊偏好和期望以及不断变化的环境。”^[21]个人偏好和环境变化要求考虑个人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分配和实现。一方面,建立公共理性,学生通过参与治理,获得有效信息,展开沟通对话,民主参与治理,担当公民责任,促进自身发展;也要防止过分追逐私利。另一方面,坚持“公共效益最大化”,培养和弘扬公共精神。大学是公益性机构,终极目标是为公共利益服务,实现公共利益最大化。大学“办学目标绝不是实现教授、管理人员及学生等内部人的整体利益最大化,而是以培养人才、促进人力资本增值、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为终极目标。”^{[22]p18}

参考文献:

- [1][德]卡尔·雅斯贝尔斯.大学之理念[M].邱立波,译.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7.
- [2]宣勇.大学能力建设:新时代中国高等教育面临的重大课题[J].高等教育研究,2018(5).
- [3][美]约翰·S·布鲁贝克.高等教育哲学[M].王承绪,郑继伟,张维平等,译.浙江:浙江教育出版社,2002.
- [4]Tamrat W. The exigencies of student participation in university governance: lip services and bottlenecks [J]. Higher Education Quarterly, 2020, 74(1).
- [5][美]德里克·博克,曲铭峰.大学的治理[J].高等教育研究,2012(4).
- [6]郭法奇.学生参与:一个历史与现实话题[J].高等师范教育,2003(3).
- [7]Trowle V. Student involvement literature review [J]. The Higher Education Academy 2010, 11(3).
- [8][英]约翰·洛克.政府论[M].叶启芳,瞿菊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 [9]联合国教科文组织.21世纪的高等教育:展望与行动世界宣言[R].国外高等教育快讯,1999(1).
- [10]顾建民.大学有效治理及其实现机制[J].教育发展研究,2016(19).
- [11]Cress C M, Astin H S, Zimmerman - Oster K. Developmental outcomes of college students involvement in leadership activities [J]. Journal of College Student Development, 2001, 42(1).
- [12]朱永新,汪敏.教育如何不再培养精致的利己主义者——公共品格教育的逻辑向度与实践进路[J].教育研究,2020(2).
- [13]苏国勋.理性化及其限制:韦伯思想引论[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
- [14][德]马克思·韦伯.经济与社会(上卷)[M].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 [15]张德胜,金耀基,陈海文,等.论中庸理性:工具理性、价值理性和沟通理性之外[J].社会学研究,2001(2).
- [16]何晨玥,张新平.学生参与大学治理的行动类型、特征与逻辑[J].高等教育研究,2018(5).
- [17][德]马克思·韦伯.经济与社会(下卷)[M].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
- [18]Arrow K J. Methodological individualism and social knowledge [J].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4, 84(2).
- [19]毕进杰.从工具走向价值:教育政策执行的理性回归[J].现代教育管理,2019(10).
- [20]周洪宇.建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治理体系需重视学生参与问题[J].山东高等教育,2017(5).
- [21]March J G, Olsen J. Elaborating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A] // Rhodes R A W, Binder S A, Rockman B.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 [22]郭俊.成长:学生参与教育治理的权力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8.

作者单位:杭州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浙江大学教育学院
邮 编:311121 310028
(责任编辑 王 学)